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文件精神 and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校研发〔2023〕2 号）对研究生招生工作的要求，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首善标准，坚持综合评价，遵循“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意识和科学的人才选拔理念，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精准施策、规范管理，做好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并报研究生院审定，对我院支撑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全日制）（学术型）、电子信息类-计算机技术（全日制）（专业型）、电子信息类-智能计算（全日制）（专业型）和电子信息类-智能决策（全日制）（专业型）四个硕士研究生学位点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做如下安排。

一、指导思想

-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统筹部署，确保平稳有序；
- （二）坚持立德树人，考核科学合理，契合形势需要；
- （三）坚持以人为本，服务考生，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 （四）坚持公平公正，规范公开透明，监督机制健全。

二、复试组织管理

- （一）组织机构

1. 学院成立以学院院长为组长、分管副院长为副组长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下设咨询服务组、命题组、技术保障组、卫生防疫组和纪检工作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和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确保相关政策规定准确落实落地，指导复试小组开展复试工作并进行有效监督，对本学院复试人员遴选与培训、复试过程、信息公开、录取结果负责，重大问题实行集体决策。

2. 学院按学科专业成立 7 个复试小组。每个复试小组下设复试专家组、素质测评组和复试工作组，负责复试工作具体实施，复试小组实施集体决策。复试小组人员须经政策、业务和纪律培训后方可上岗。

(1) 复试专家组

主要负责专业素质与能力和综合素质与能力考评。组长由学科专业带头人或复试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并熟悉招生政策的教授担任，成员由符合遴选标准的导师担任，一般不少于 5 人。

(2) 素质测评组

由 1 位学生工作经验较为丰富的教师担任，负责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与心理素质测评。

(3) 复试工作组

负责考生资格审核与联络、复试组织、成绩核算等工作。成

员包括学院办公室全体成员，及经过遴选的学院青年教师、研究生。

（二）复试时间、方式与收费

1. 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拟在 2023 年 4 月 2 日进行。第一批调剂考生复试工作拟在教育部调剂系统开放后 10 天内进行。后续根据实际录取情况再进行调剂考生复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考生在复试当天 8 点前到达健翔桥校区教 2 楼，具体复试考场和分组情况在现场查看通知。

考生按照准考证尾号的单、双号分为两组，其中一组为上午 10:00-12:00 进行机试（考生 8:30-9:30 可以进入考场进行机试演练），下午 13:30 开始面试；另一组为上午 9:00 开始面试，下午 14:30-16:30 进行机试（考生 13:00-14:00 可以进入考场进行机试演练）。

2. 复试方式

采用现场复试，其中复试笔试采用机试方式，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录像。

机试考试科目为《程序设计基础（C）》，题型全是编程题。

3. 收费

本年度复试收取复试费，依据京发改〔2012〕1358 号文件，标准为 100 元/生，考生参加一次复试，则收费一次。考生须通过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系统支付，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

考生在网上支付报名费后，原则上不再办理退款手续。

4. 复试场地准备

复试当天在健翔桥校区教 2 楼大厅公布考生分组及考场。

(1) 复试笔试场地：考生在健翔桥校区教 2-407 机房参加笔试（机试），笔试场地安排至少 2 名监考人员。

(2) 复试面试场地：复试专家分组分别在健翔桥校区教室进行考生面试。

(3) 复试备考场地：考生按照准考证尾号的单、双号分别在健翔桥校区教 2 楼的 2 个教室进行面试备考；每个等候场地安排考场助理人员 2 名，负责考生的复试面试资格审查、签到等，通知考生依次按时参加面试。

5. 考生参加复试要求

(1) 考生需要按照学院通知要求，按时提交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核验结果、成绩单等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2) 考生进入复司机试与面试考场内不得使用通信设备（手机、智能手表等），必须听从复试现场工作人员指挥，严格遵守复试考场规定。

(3) 考生在复试当天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到达复试场地，需要提前 60 分钟进入机试考场进行准备，试用机试机器设备、熟悉机试编程环境、模拟答题。

(4) 考生在机试准备过程中发现机器设备使用问题，应当

及时联系现场老师进行解答，必要时可以更换机器设备。

(5) 考生进入机试考场后不得随意离开。

(6) 考生参加机试不能携带参考书。

(7) 考生参加面试只需要进行口述，不需要准备纸质简历、电子 PPT。

6. 信息公开清单

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调剂工作办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和学术要求、应试指南、进入复试考生名单、考场规则、待录取考生名单、享受政策加分考生相关情况等信息。

(三) 复试监督与复议

1. 强化监督指导。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督查组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专项监督。复试录取期间，选派专门人员到复试现场巡视检查或录像巡查、抽查，必要时派出监察员进行现场监察。

2.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公布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及各院系实施细则、调剂工作办法、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应试指南、考场规则、拟录取名单、考生咨询申诉渠道等相关信息。

3. 实行复议制度。考生如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在复试结果公布一周内向学校提出申诉。学校接到申诉后，责成学院会同复试小组对申诉内容进行复议。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调查结果做出处理决定，在收到申诉一周内向申诉人反馈复议结果。

（四）其他要求

学院复试小组负责要落实现场复试公共区域日常卫生管理制度和消毒制度，保持复试场所换气和清洁消毒，并摆放公用消毒用品供考生自行使用。

三、复试准备工作

（一）制定工作方案

学院制定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和应急预案，经批准后执行。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拟待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我校计算机学院网站（<https://jsjxy.bistu.edu.cn/>）公示。

（二）人员遴选与培训

1. 遴选标准

（1）复试专家

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学术水平较高，拥有较丰富研究生复试招生经验且近3年无研究生招生事故，原则上能够全程参加复试工作。

（2）复试工作人员

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一般应具有研究生招生工作经验。

（3）命题人员

命题组一般由2~3人组成，其中1人为组长。命题人员原则上应当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相当职称，其中命题小组组长应当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具有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命题经验并在近3年无事故发生。

2. 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有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我校硕士研究生的人员，不得参加其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所报考学科专业复试相关工作。

3. 实行全员培训。所有复试录取相关人员须经培训后上岗，并签订《研究生招生考试涉密工作人员安全保密责任书》。

4. 培训方式与内容

培训方式为现场培训，拟于2023年3月28日、4月2日进行院级培训会，各复试小组全体成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参加。培训内容为教育部、北京市、学校及学院有关复试录取政策、工作要求、纪律保密要求及防疫要求等。

（三）试题库准备

1. 命题组织

严格按照学校、学院自命题工作要求与规范、保密要求组织命题工作，对命题全程进行录音录像。复试试题包括笔试、面试等，复试试题及其答案在启用前均系国家机密材料。

2. 试题库建设

准备题量充足的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原则上“一生一套题”，且每套试题保证结构完全相同、难度相当，试题不得重复使用。

（四）考生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考生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1. 线上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需要线上提交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有效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在一页）；

(2) 学历证书扫描件和学信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扫描件；应届生提交学生证扫描件和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

(3) 大学期间成绩单扫描件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的扫描件。

2. 线下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在复试当天需要携带以下材料进行现场资格审查：

(1) 准考证复印件；

(2) 有效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

(3) 学历证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和学信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和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3. 资格审查流程

复试考生资格审查具体程序如下：

(1) 公布考生资格审查要求，包括所需材料、材料提交时间、提交渠道、文件格式要求等；

- (2)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材料；
- (3) 学院按照要求对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
- (4)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考生，不允许复试；
- (5) 公布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安排并通知考生。

四、复试录取办法

(一) 复试基本要求

1. 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分数线为 2023 年 A 类地区国家分数线，单科不降分。
2. 调剂考生分批次进行复试，每批次分数线由学院领导工作小组确定、报研究生院审核、并在网站上公示。

(二) 复试程序

1. 考生通过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提交资格审核材料，考生经资格审核进入复试名单，做好复试准备。
2. 考生按复试小组随机产生的复试次序进入考场。
3. 复试小组检查考生复试场所，再次核验考生信息。
4. 复试小组检查考生复试场所，再次核验考生信息。
5. 复试小组宣读考场规则，宣布复试开始。复试笔试时长为 2 个小时，复试面试时长应不少于 20 分钟。
6. 复试小组宣布考试结束。
7. 必要时，复试小组可对考生再次复试。

(三) 复试比例

差额复试，比例总体不低于 120%，具体由计算机学院根据实

际情况确定。

（四）复试考核方式

1. 笔试科目考核：采用随机抽取试题、考生机试作答的方式。
2. 实践环节考核：采用面试与考生提交材料相结合方式进行。
3. 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面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五）复试考核内容

根据培养目标确定，难易适中，便于考查考生专业素质能力。

1. 复试笔试科目

复试笔试科目为《程序设计基础（C）》。

2. 复试面试

（1）专业素质和能力。包括外语听说能力等。

（2）综合素质和能力。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3. 除上述考核内容外，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等补充材料，对考生进行全面考查。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主要在复试中进行，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同时采取“函调”方式进行补充考核。

（七）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数据库原理及应用》和《程序设计基础（C）》两门课程，考核方式采用现场笔试（闭卷 120 分钟），在复试后一周内进行。

（八）成绩计算办法与加分原则

1. 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为百分制。复试成绩=0.3*复试笔试成绩+0.7*复试面试成绩。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复试面试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原始面试成绩=复试专家组每位老师面试打分去除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

每位老师面试打分=综合素质A得分（满分40分）+外语口语B得分（满分10分）+专业基本理论C得分（满分20分）+专业基本能力D得分（满分30分）；

为了平衡各个小组成绩，对相同专业的考生，采用如下方法处理原始面试分数得到面试成绩：

（1）在各组考生原始面试成绩中去掉最高和最低两个成绩，计算其余成绩的平均值作为各组的成绩均值（小组均值）；

（2）计算各组成绩均值的均值（基准均值）；

（3）计算基准均值和小组均值的差（均值差）；

（4）每个考生得到面试成绩为该生的原始面试成绩加上所在组的均值差。

2. 入学总成绩。总成绩应为百分制。入学总成绩=0.5*初试成绩（归一化后）+0.5*复试成绩，初试成绩（归一化后）=原始初试成绩/5。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计入总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不合格者

不予录取。

5. 加分原则

严格按照教育部有关政策执行。

(九) 破格复试

原则上不进行破格复试。

(十) 录取工作

1. 根据入学总成绩排名，结合思想政治表现和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提出拟录取意见。

2. 学院确定待录取名单。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复试。

3. 学院公示待录取名单，向考生所在单位发政审表和调档函。

4. 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在被录取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5. 学校公布拟录取名单，公布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6.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7.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8. 录取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政策规定，不按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也不设置其他歧视性条件。

五、调剂工作办法

(一) 调剂生源基本要求

1. 须符合调入专业报考条件的全日制考生。

2. 初试成绩应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 2023 年 A 类地区国家分数线，单科不降分。

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术型硕士只接收初试科目为 101 政治理论、201 英语一、301 数学一和 408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的调剂考生。

4. 电子信息类专业型硕士只接收初试科目为 101 政治理论、201 英语一或 204 英语二、301 数学一或 302 数学二、408 计算机学科专业基础综合的调剂考生。

5. 我校只招收初试外国语为英语的考生调剂，原则上不接收非英语考生调剂申请。

6. 调剂只接收本科所学专业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相同或相近的考生。

7. 调剂考生，应届生成绩单不能存在不及格的必修课程，往届生具备学位证、毕业证。

8. 根据初试总成绩择优进复试。

（二）调剂工作程序

1. 发布调剂工作办法和计划余额信息。

2. 学院公布调剂系统开放与关闭时间，系统每次开放时间不得低于 12 个小时，同时公布每批次考生进入复试基本要求（遴选条件）和计划余额信息。

3. 在调剂服务系统开放期间可接收调剂申请。所有调剂考生须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申请调剂，否则不予录

取。

4. 考生在调剂系统开通时间内填报调剂志愿、提交调剂申请，否则申请无效。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36 小时。

5. 调剂系统关闭后，学院根据进入复试基本要求(遴选标准)和计划余额择优选拔出符合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

6. 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在 6 小时内回复同意“参加复试”，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7. 学院对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复试资格审查，并在网站公布资格审查合格进入复试考生名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

8. 学院组织复试。考生确认复试通知后，须按时参加复试。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9. 复试结束后，学院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对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

10. 考生通过调剂服务系统查询待录取信息，并在 12 小时内回复同意“待录取”状态，否则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11. 学院在学院网站公布待录取名单及备录取名单。

12. 学校审核学院待录取名单，并按要求公示拟录取名单。

六、体检

体检工作在新生报到后进行。

七、新生入学资格审核

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八、工作进度要求

根据复试时间安排，逾期未完成的指标收回。全部复试录取工作应于2023年4月30日前完成。

九、责任追究

（一）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严格落实“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原则。

（二）对任何失职渎职、违规操作、徇私舞弊等招生违规现象“零容忍”，按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对于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给予减少招生计划或者依法给予停止招生的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复试录取工作应急预案

疫情时期研究生复试工作应急处理应确保生命安全，切实保护考生权益，保障考试顺利实施和选拔公平，如遇突发情况，参照《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置。

十一、考试咨询及申诉渠道

（一）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

联系人：冉老师、王老师

电子信箱：jsjyz@bistu.edu.cn

电话号码：010-64880184（健翔桥校区）、010-80187581（新校区）、010-80187582（新校区）

主管领导及联系方式：张老师，010-64884707（健翔桥校区）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35 号，100101

网址：<https://jsjxy.bistu.edu.cn/>

学院信息发布网址：<https://jsjxy.bistu.edu.cn/dl/>

（二）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10-62843704，邮箱：yzb@bistu.edu.cn

（三）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纪委办公室

电话：010-62844824

（四）北京市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10-82837456